关于2022年南昌县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以及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说明

（2022年12月29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危志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南昌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会议报告《关于2022年南昌县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以及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说明》，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主要事由

今年以来，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监督支持下，县政府财政部门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全力兜牢“三保”底线，持续改善民生，有效保障重点支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可控。但受经济下行、国家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施行、土地交易市场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预计收支变动幅度较大。为有效应对各项增支减收因素对财政收支的影响，县财政通过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积极拓展财源、压减非亟需支出、调剂安排支出等措施弥补收支缺口。同时，为落实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措施等重大增支政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需对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调整。

二、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 收入预算由 1470656 万元调整为 1497546 万元，调增 26890 万元，增长 1.8％。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840000 万元，调整为 766000 万元，调减 74000 万元，下降 8.8％，同口径增长 5.2%（年初预期目标 6%左右）。其中，地方税收收入由 543850 万元调整为 387795 万元，调减 156055 万元，下降 28.7％，主要是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增值税留抵退税分担机制集中向省级调库；非税收入由 296150 万元调整为 378205 万元，调增 82055 万元，增长 27.7％，主要是加大非税收入调度入库力度。

（2）转移性收入由 630656 万元，调整为 731546 万元，调增 100890 万元，增长 16.0％。其中：

上级补助收入由 300216 万元，调整为 481576 万元，调增 181360 万元。主要是新增支持落实减税退税降费转移支付 40455 万元，江铃股份青云谱工厂搬迁设备补偿 8591 万元，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6063 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12132 万元，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25635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942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47443 万元，社会保障省级资金 12406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 11695.6 万元，地方教育附加返还原征地资金 9122 万元。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1568 万元。

调入资金由 272786 万元，调整为 70000 万元，调减 202786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短收，可调入资金减少。

年初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549万元,调整为62448万元，调增33899万元。主要是用于弥补调入资金调减后的收支缺口。

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由23800万元,调整为112217万元，调增 88417 万元。主要是积极争取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35300万元，再融资债券53117万元。

2.支出预算由 1470656 万元调整为 1497546 万元，调增26890万元，增长1.8%。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1417197万元调整为1373866万元，调减43331万元，下降3.1%。主要调整的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由329890万元调整为125614万元,调减204276万元。

国防支出由0万元调整为172万元，调增172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由60902万元调整为39451万元，调减21451万元。

教育支出由189482万元调整为317865万元，调增128383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由60495万元调整为54184万元，调减6311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由15481万元调整为21232万元，调增5751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126789万元调整为129800万元,调

增 3011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由 31640 万元调整为 65547 万元，调增 33907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由 91223 万元调整为 55805 万元，调减 35418 万元。

农林水支出由 181276 万元调整为 245101 万元，调增 63825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由 30108 万元调整为 27798 万元，调减 2310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由 14933 万元调整为 16069 万元，调增 1136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由 27423 万元调整为 23009 万元，调减 4414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由 76696 万元调整为 79091 万元，调增 2395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由 1457 万元调整为 1000 万元，调减 457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由 9796 万元调整为 6067 万元，调减 3729 万元。

其他支出由 6976 万元调整为 2000 万元，调减 4976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由 14348 万元调整为 15724 万元，调增 1376 万元。

债券发行费用由45万元调整为100万元，调增55万元。

（2）转移性支出由53459万元调整为123680万元，调增70221万元，增长131.4%。其中：

上解上级支出由53459万元调整为70559万元，调增17123万元。主要是江铃两家企业搬迁需按退城进郊政策，在过渡期内需按前三年平均基数上解。

债务还本支出由23万元调整为53121万元，调增53098万元。主要是再融资债券偿还53117万元。

3.收支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保持平衡。

（二）政府性预算调整

1.收入总计由886407万元调整为683195万元,调减203212万元，下降22.9%。

（1）政府性基金收入由701550万元调整为323550万元，调减378000万元，下降53.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669000万元调整为322000万元，调减347000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由30000万元调整为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由1000万元调整为0万元。

（2）转移性收入由184857万元调整为359645万元，调增174788万元，增长94.6%。其中：

上级补助收入由5000万元调整为112239万元,调增107239万元。主要是江铃搬迁补助86409万元，两整治一提升12115万元，农村路域整治2045.52万元，农村公路建设项目2929.6万

元，省级水利专项资金4313万元。

债务转贷收入由179800万元调整为247349万元，调增67549万元。主要是新增发行56000万元用于支持卫生健康、教育、农林水利等领域建设，同时再融资债券增加11549万元。

2.支出总计由886407万元调整为683195万元，调减203212万元，下降22.9%。其中：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563465万元调整为544891万元，调减18574万元，下降3.3%。主要调整的支出科目：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由0万元调整为159万元，调增159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0万元调整为13万元，调增13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由527200调整为309129万元，调减218071万元。

其他支出由1550万元调整为197745万元，调增196195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由34360调整为37490万元，调增3130万元。

（2）转移性支出由322942万元调整为138304万元，调减184638万元，下降57.2%。其中：

上解支出由40000万元调整为46600万元，调增6600万元，主要是增加洪州大桥建设分担资金上解市级。

调出资金由272786万元调整为70000万元，调减202786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入短收。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由 10156 万元调整为 21704 万元，调增 11548 万元。主要是再融资债券偿还 11548 万元。

3.收支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保持平衡。

三、新增政府债券的安排情况

经过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申报，县财政和发改部门共同梳理，并经县政府同意，形成了投向意见，均用于我县社会经济领域公益项目，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共安排 26 个项目，分配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294900 万元，其中市政和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8 个，金额 159400 万元；棚户区改造项目 4 个，金额 39500 万元；医疗卫生项目 2 个，金额 31600 万元；水利项目 5 个，金额 23800 万元；社会福利项目 1 个，金额 1600 万元；职业教育项目 1 个，金额 2000 万元；老旧社区改造项目 5 个，金额 37000 万元（详情见附件）。

四、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2022 年南昌县债务限额在 2021 年债务限额的基础上，加上 2022 年新增债券额度确定，总计 184596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93869 万元，专项债务 1252097 万元。

另外，根据规定，县级政府只能在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内通过发行政府债券方式举借债务，除此以外，县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也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债务以

任何方式提供担保。

附件：1.2022年南昌县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2.2022年南昌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3.南昌县2022年全年政府债券发行项目投向表